

## 关于宜宾市南溪区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 情况及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宜宾市南溪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宜宾市南溪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宜宾市南溪区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区政府按照区委对财政工作的安排部署，认真组织实施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财政预算，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有序推进各项财政工作，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需要说明的是，2025 年财政收支决算尚未办理，本次报告的是财政预计执行情况，待财政收支决算办理完毕后，再按规定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 （一）一般公共预算<sup>①</sup>

#####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8,300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与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调整预算数比较，下同），同比增长 2%（与 2024 年决算数比较，下同）。其中：税收收入 63,300 万元；非税收入 95,000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及一般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9,47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61,937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7,930 万元、再融资债券 52,190 万元、结存限额补充财力再融资一般债券 1,817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66,4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3,007 万元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519,121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1,893 万元，为预算的 88.8%，同比增长 1.5%。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19,121 万元，减去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1,89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8,007 万元（争取再融资债券还本 52,190 万元、争取结存限额补充财力再融资一般债券化解债务 1,817 万元、本级预算安排还本支出 4,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000 万元后，结转下年支出 49,221 万元。

##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6,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9%。其中：税收收入 61,052 万元；非税收入 95,000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及一般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9,47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61,937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

入 66,4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3,007 万元后，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516,873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5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3%，同比增长 2.5%。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16,873 万元，减去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52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8,00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00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7,120 万元后，结转下年支出 49,221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sup>②</sup>

### 1.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9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6.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1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01,218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32,970 万元、结存限额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3,437 万元、隐性债务置换专项债券 29,600 万元、再融资债券专项用于政府债务还本 19,755 万元、结存限额补充财力再融资专项债券 656 万元、化债专项债券 4,8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6,920 万元后，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为 320,238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3,9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8%。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320,238 万元，减去：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3,90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7,926 万元（隐性债务置换专项债券 29,600 万元、再融资债券还本支出 19,755 万元、结存限额补充财力再融资专项债券化债

支出 656 万元、化债支出 4,800 万元、本级预算安排还本支出 3,11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 万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66,400 万元后，结转下年支出 12,000 万元。

## 2.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与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一致。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sup>③</sup>

### 1.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加上上年结转 91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后，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 3,318 万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318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 3,318 万元，减去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318 万元后，实现收支平衡。

### 2.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与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一致。

## 二、2025 年政府债务情况

### （一）政府债务限额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415,71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705,46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710,249 万元。与上年相比，

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61,61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9,74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1,863 万元。

## (二) 政府债务余额

2025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为 1,375,106 万元(严格控制在法定政府债务限额 1,415,712 万元以内),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 701,18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673,919 万元。

## (三) 新增债务情况

1.新增一般债务 9,747 万元,其中:3,680 万元用于教育产业园(西区)项目;1,450 万元用于通组路建设;1,440 万元用于产业园雨污管网清淤排查;1,360 万元用于九龙产业园东部轻工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迁建;1,817 万元用于化解债务。

2.新增专项债务 81,463 万元。其中:29,600 万元用于置换隐性债务;5,456 万元用于化解债务;100 万元用于拖欠清偿;3,000 万元用于渝昆新建铁路;2,000 万元用于供水一体化末端建设;700 万元用于中医院病房改造提升;6,567 万元用于城中村改造;6,340 万元用于第五人民医院智慧医疗圈建设;27,700 万元用于回收存量闲置土地。

## (四) 争取再融资债券情况

争取再融资债券 71,945 万元,进一步缓解债务到期偿还压力(其中一般再融资债券 52,190 万元,专项再融资债券 19,755 万元),按规定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本金,未增加我区政府债务总额。

### 三、2025 年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各部门（单位）全面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对财政工作的决策部署，锚定目标，挖潜增收，优化结构，盘活存量，强化争取，汇聚壮大财力，兜牢“三保”底线，守住“债务”风险红线，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提供财政保障。

（一）依法拓展生财渠道，拓宽财政收入。一是始终坚持“依法征收、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原则，科学应对政策性、周期性减收压力，紧盯财源培育与征管提质，挖掘增收潜力，依法合规组织非税收入，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8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0.24 亿元；二是精准对接中省政策，围绕转移支付、超长期特别国债、民生实事、乡村振兴、农村综合改革、城乡发展与建设、道路交通、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不断提升项目策划水平，强化项目储备与申报，积极开展对上争取，全年获取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18 亿元，其中：支持“两新”“两重”<sup>④</sup>建设超长期特别国债 0.8 亿元。切实兜牢基本民生、保障重点领域投入，有效缓解本级财政压力；三是积极争取政府债券<sup>⑤</sup>，2025 年到位政府债券资金 16.32 亿元，有效缓解政府债务还本和隐性债务化解压力，支持土地储备、污水处理、道路建设、智慧医疗圈建设、教育产业园建设；四是持续盘活存量，清理收回单位沉淀资金、预算结余资金、低效无效资金 0.39 亿元，收回资金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委、

区政府确定的重点支出；五是筑牢思想根基，把“过紧日子”融入日常工作和生活，持续优化财政支持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控非刚性支出，建立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节约财力优先保障“三保”和重点领域支出。

（二）持续夯实民生之基，增进民生福祉。全区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持续稳定在 70%以上；投入 1.96 亿元办好 30 件省级民生实事；投入 4.22 亿元，切实兜牢基本民生底线。一是教育投入 6.9 亿元，足额兑现学生资助，落实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保障学校运行，缩小城乡教育水平差距，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完成仙源初中改造、建成凤凰幼儿园、整治 17 所校园，提供中学学位 1980 个，新增幼儿学位 270 个、托位 60 个，提升和改造校园薄弱环节；配置 300 套午休课桌椅，完成 215 台空调安装，落实中小学（幼儿园）空调配备工程三年行动方案。二是投入 0.2 亿元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图书馆、文化站（馆）免费开放，实施村村通工程、确保广播电视户户通。三是投入 0.3 亿元推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四是投入 1.2 亿元对 15.1 万人次困难群众实施救助，对 6.1 万人次残疾人实施帮扶救助，对 8.2 万人次高龄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对 6.1 万人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和参保缴费补助，并扎实做好优抚对象抚恤、优待及退役安置工作。五是投入 1.1 亿元实施育儿补贴补助、保障基本公卫服务、开展全民健康体检和计划生育服务、落实基本药物制度及重大传染病防控；配

套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开展医疗救助，惠及城乡居民 29.3 万人次。六是投入 10.8 亿元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支持力度不减；全力推进“五好两宜”和国家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精准发放耕地地力保护、种粮大户、稻谷目标价格补贴，全力保障粮食安全。

（三）统筹推进多领域投入，激活区域经济发展动能。一是节能环保投入 1.8 亿元，开展生态环境保护，落实节能降碳改造，实施城乡生活污水治理，滨江四期景观及道路、麻柳街历史文化街区修缮改造、环长江大道、城乡污水设施统一建设管理运营维护；二是交通基础设施方面统筹资金 1.1 亿元，保障农村公路建设与养护，通组道路建设工程、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公交车运行补贴和交通安全隐患整治；三是投入 4.3 亿元推进城市更新及市政配套升级，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污水管网升级改造、城乡亮化工程、产城大道道路扩宽和洗脚田节点改造等项目，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四是投入 0.3 亿元支持工业及园区发展，支持企业技术改造与绿色转型、工业园区配套升级、扶持企业创新研发、强化招商与产业培育，推动工业经济稳步提质；五是统筹资金 0.3 亿元，进行消费新场景奖励，发放消费券，激活市场活力。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升治理效能水平。一是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实现从项目登记到预算执行的全流程数据互通，

同时对预算执行情况实时跟踪监管，防止预算与执行脱节；二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sup>⑥</sup>，聚焦“事前—事中—事后”全周期管理，实现预算、绩效“双融合”；三是推动政府债务全流程管控改革。细化“借、用、管、还”管理体系，完善常态化债务监测机制；四是稳步推进电子票据管理创新改革，降低行政成本、防范资金风险、优化营商环境；五是稳步推进政府采购领域改革走深走实，从“程序合规导向”转为“结果绩效导向”，构建高效、公平、透明的现代化采购体系；六是多措并举，推进财政监督工作提质增效。结合财政工作重点，强化业务培训，深入开展会计监督检查，深化财会监督工作成效。七是优化政府预算投资评审机制，提升结算管理质效。聚焦“预算前端精准、评审过程规范、结算后端高效”，打通预算与结算衔接壁垒。

（五）筑牢财政安全防线，化解潜在财政风险。一是以刚性财经纪律为抓手，扎紧制度“笼子”，强化精准监管，从严追责问责。通过全链条闭环管理，守住财经秩序底线；二是守住“资金不出错、不流失、不违规”，筑牢库款全流程安全防线。依托一体化平台对库款进行可视化监控，实时追踪资金流向，杜绝违规支付行为。三是“控增量、化存量、强监管、守底线”，聚焦核心债务主体，杜绝系统性、区域性债务风险。全年安排 4.19 亿元支付债务利息，化解存量债务 4.89 亿元，本级安排 0.71 亿元偿还到期债务本金，缓释政府债务还本压力，维护政府信用。

各位代表，2025 年我区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但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在：财源增长乏力，债务还本付息压力突出，“三保”<sup>⑦</sup>、重点项目等支出刚性强，收支矛盾突出。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 四、2026 年预算草案

##### （一）预算编制总体原则

2026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厉行勤俭节约，坚守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底线。探索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固化，统筹财政资金，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将财力集中投向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要领域，切实防范债务风险，兜牢兜实“三保”预算。按照“统筹规划、硬化约束、厉行节约、讲求绩效”的原则编制 2026 年预算草案。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

根据区委、区政府确定的“十五五”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综合考虑我区经济运行态势、财源基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166,200 万元，增长 5%（与 2025 年预计执行数比较，下同），其中：税收收入 66,500 万元，非税收入 99,700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9,477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7,54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42,824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63,01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369,060 万元，同比增长-1.9%

（与上年年初预算数比较，下同）。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支出相应安排 369,0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3,61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5,445 万元），同比增长-1.9%（与上年年初预算数比较，下同）。

##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164,160 万元，同比增长 5.2%，其中：税收收入 64,460 万元，非税收入 99,700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9,477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7,54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42,824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63,019 万元后，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367,020 万元，同比增长-2.5%。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支出相应安排 367,020 万元（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0,217 万元，补助镇级支出 11,35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5,445 万元），同比增长-2.5%。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 1.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为 190,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71,50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4,0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000 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2,000 万元。加上：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专项债券）3,60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为 193,600 万元，同比

增长-8.1%。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支出相应安排 193,6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5,56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 万元、调出资金 63,01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016 万元）。

## 2.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与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一致。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2,50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支出安排 2,500 万元。

### 2.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与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一致。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方向

### 1. “三保”支出

“三保”支出 125,228 万元，其中：保工资支出 79,826 万元，保运转支出 8,668 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36,734 万元。

### 2. 非“三保”支出

非“三保”支出 243,832 万元，重点保障各领域支出、票决民生项目、债务还本付息、上解上级支出等，主要有：

——支持教育、科学、文化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18,259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教育、校园安保、科技创新技术改造、文化旅游发展经费保障；

——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安排支出 4,312 万元，主要用于引进高层次人才、三支一扶、公共卫生特别服务、代缴医保、就业创业经费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支持卫生健康保障安排支出 5,237 万元，主要用于医院定额补助、艾滋病防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全民健康等卫生健康保障支出；

——支持节能环保保障安排支出 21,504 万元，主要用于区城乡生活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滨江四期景观及道路、环长江大道、麻柳街历史文化街区修缮改造和北环线景观提升等支出；

——支持城乡社区事务安排支出 8,466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垃圾转运、设施建设及运行维护等经费保障；

——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安排支出 14,471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农田水利、河长制、政策性农险等经费投入；

——支持交通运输安排支出 10,471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城乡道路运行维护、公共交通运营补贴等经费投入；

——支持自然资源规划与气象支出 889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确权、国土规划、气象等支出；

——支持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支出 3,025 万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森林防灭火、安全生产监管等支出；

——安排预备费 3,200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等应急和突发事件处置支出；

——安排债务付息支出 22,217 万元；

——安排上解上级支出 20,000 万元；

——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45,445 万元。

#### （六）区级部门预算情况

2026 年区级部门预算支出为 251,78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4,3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7,477 万元），同比增长 0.2%，其中：基本支出 102,160 万元，同比增长 5.1%；项目支出 149,622 万元，同比增长-2.9%。本次提交人代会审查的区级部门数为 59 个，共 136 个预算单位。

#### （七）对下级政府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2026 年安排对下级转移支付资金 11,358 万元，其中：“三保”支出 10,840 万元（保工资 5,085 万元，保运转 2,498 万元，保基本民生 3,257 万元）。

#### （八）政府债务预算情况

目前市级尚未下达我区 2026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和新增债券额度，待市级下达额度后，再按规定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2026 年到期政府债务 50,46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5,445 万元，

专项债务 5,016 万元，根据上级政策和债务类型，2026 年本级预算安排 4,037 万元，拟争取再融资债券 46,424 万元。

以上为 2026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

## 五、2026 年财政工作

2026 年是南溪区实施“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财政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宜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增长、优结构、防风险、惠民生”工作主线，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一）多措并举，夯实收入增长根基。一是联合税务部门，优化税收征管机制，健全财税联席调度制度，加强税收精细化管理，实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传统产业提质，推动酒类食品产业智能化改造，支持龙头企业扩能升级。建设竹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基地，延伸产业链条。三是培育新兴产业，重点发展动力电池及配套、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产业集群。布局低空经济、智慧物联等未来产业，推动低空应用枢纽中心建设。四是加大对上争取力度。精准研判政策，紧盯中省产业导向，强化项目专业化包装。健全沟通机制，深化市区一体联动，主动展示重大项目进展与成效，争取上级支持。

（二）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能。一是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坚持“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非刚性、

非重点支出，清理整合专项资金，核减低效无效支出，盘活存量资金，腾出财力向重点领域倾斜。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严格执行“无预算不支出、无绩效不安排”原则。提升财政预算评审和结算审核质效，确保资金用在刀刃上。三是统筹财力配置，合理调度库款，提前预判大额资金需求，留足库款余额，防范财政支付风险，保障财政正常运转。金库优先保障“三保”资金，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三）严守风险底线，筑牢财政安全屏障。一是健全机制，强化“三保”支出刚性约束。编制年初预算时，明确“三保”支出为第一优先级，确保“三保”预算不留缺口。二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严控新增债务，多措并举化解存量债务，有序降低债务负担。强化债务监管，牢牢守住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红线。三是抓实库款安全管理。强化全流程监管，严格执行库款存放、拨付、调度管理规定，严格落实库款拨付“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核查”机制。四是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定期开展风险排查和专项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构建长效机制，筑牢财政资金执行安全防线。

（四）深化财政改革，增强发展内生动力。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筑牢财力根基。规范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公开、审查监督管理全流程，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协同，提升资金配置的科学性。二是创新资金监管模式，提升使用效能。借助预算一体化等系统打造“穿透式监管”

体系，让资金全程可追溯。同时构建“区级统筹、部门联动、社会监督”体系，提高资金拨付率和违规问题整改率。三是强化财政全流程管理，推动管理绩效提质增效。聚焦“事前—事中—事后”全周期管理，严把“三个关口”。强化事前评估，加强事中监控，深化事后评价，建立财政重点评价与部门自评相结合的多维度评价体系，注重结果反馈与问题整改。

**（五）加强预算管理，主动接受审查监督。**一是全面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认真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充分听取代表意见建议，及时回应代表关心关切。二是按照人大预算联网监督要求，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按照审查意见，有针对性地改进和加强财政预算管理，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三是依法主动公开财政预决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等，接受社会监督。四是积极配合财政审计监督，不断提升财政运行水平。

各位代表，做好 2026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和指导，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推动财政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南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 注 解

①**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④**“两新” “两重”**：“两新”即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两重”即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⑤**政府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包括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一般债券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专项债券指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按照现行政策，对于

符合条件的地方政府债券到期应偿还本金，可以发行再融资债券进行“借新还旧”。

⑥**预算绩效管理**：是指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预算监督全过程，主要包括预算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支出绩效评价和绩效结果应用全链条的预算管理机制。

⑦**三保**：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做好“三保”工作，是保障群众切身利益的基本要求，也是推动政府履职和各项政策实施的基础条件。党中央、国务院明确要求，要确保基层“三保”得到有效保障。